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2、宣传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并负责实施和监督检查。
- 3、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临时救助、教育资助、低收入认定、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外省回陕和市属企业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生活救济工作。
- 4、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 5、负责全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其分支（代表）机构、异地商会的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
- 6、负责全区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 7、指导全区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 8、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和婚介所管理工作。
- 9、负责全区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儿童收养工作。
- 10、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 11、负责全区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

调整工作。

12、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13、有关职责分工：与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的有关职责划分。区民政局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组织编制辖区行政区划图。

14、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培训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及工、青、妇工作；负责机关退休干部的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综合考核工作及其他日常工作。

2、社会救助科。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教育资助、农村五保供养、低收入认定、外省回陕和市属企业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救济、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3、社会事务科。负责养老服务，社会慈善，社会捐赠，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儿童收养，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异地商会的登记管理，社会福利机构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区划勘界，地名管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发放，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的落实，孤儿的认定和生活补贴的发放，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政策的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农村幸福院建设，社会福利事业管理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指导福利彩票管理工作，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

4、婚姻登记处。负责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补发婚姻登记证，出具涉外领域（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婚介所管理，撤销受胁迫的婚姻，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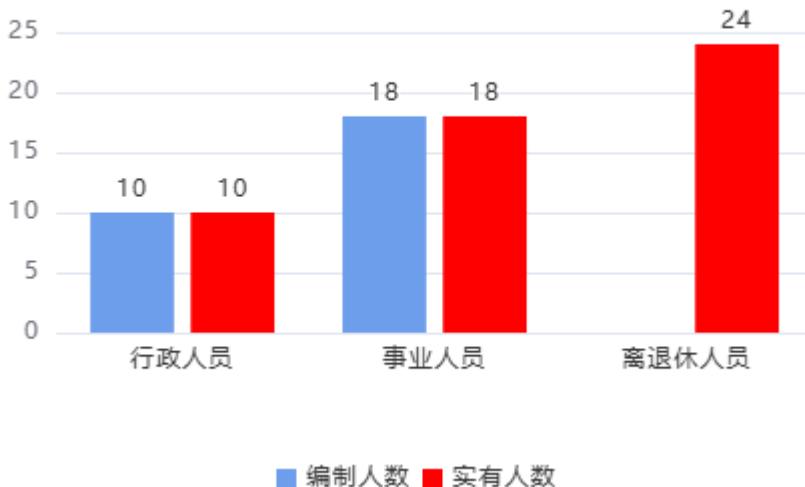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本级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8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18人；实有人员28人，其中行政10人、事业1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4人。

### 本年人员结构图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520.4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5,601.61万元，增长70.7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划转，增加高龄补贴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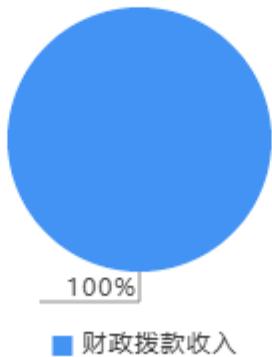
####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872.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872.1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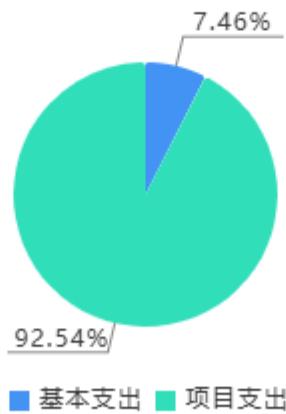
###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872.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0.82万元，占7.46%；项目支出10,061.30万元，占92.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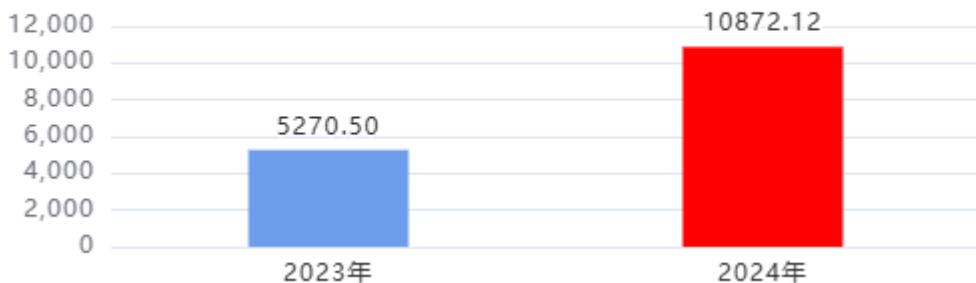
###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872.1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5,601.62万元，增长106.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划转，增加高龄补贴项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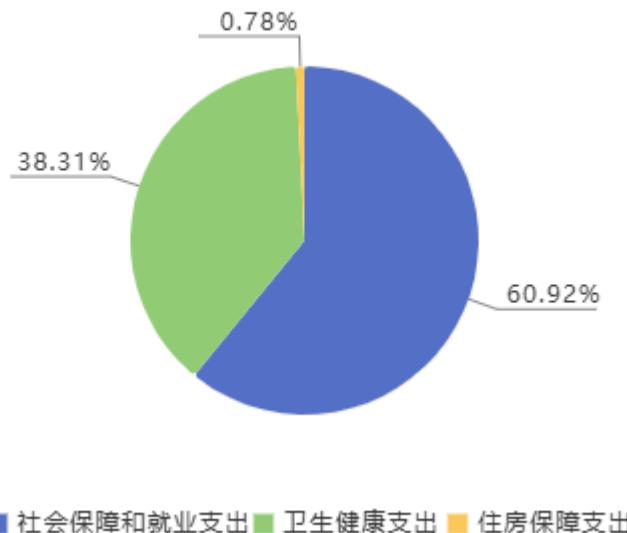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150.78万元，支出决算8,81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9.8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64.88万元，增长89.5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划转，增加高龄补贴项目支出。

###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35.45万元，支出决算41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313.61万元，支出决算21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265.08万元，支出决算32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婚姻登记处搬迁增加设备等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0.24万元，支出决算2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7.40万元，支出决算67.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3.70万元，支出决算4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9.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1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专款支付铁路伤残民兵补助。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51.80万元，支出决算68.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较多上级专款支付儿童福利。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现实情况已无需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3.0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专款支付。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

(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377.9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专款支付。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77.76万元，支出决算8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部分上级专款支付易肇事监护人补贴。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105万元，支出决算51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7.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使用较多上级专款。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1,539.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4.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使用较多上级专款。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2.5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使用较多上级专款。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4.3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主要使用上级专款。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138万元，支出决算28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7.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使用较多上级专款。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4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调整。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6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4.8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教育资助项目较多使用上级专款。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6.62万元，支出决算18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26.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功能科目指标资金用于支付低保、特困等项目。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3.77万元，支出决算2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5.01万元，支出决算1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

康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340.3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划转，增加高龄补贴项目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68.34万元，支出决算6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0.8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66.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44.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2,057.87万元，支出决算2,057.8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41.87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销售机构临聘人员工资、办公费、业务费等。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款)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8.43万元,主要用于:彩票市场调控费、活动费。

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877.57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机构建设补助资金。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4.34万元，支出决算44.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7.15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78.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4.23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合理，本单位年度主要任务总体完成情况较好。聚焦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提升社会救助服务效能；聚焦老有所养，打造养老服务新格局；聚焦提质增效，不断提高民政专项事务服务和行政管理水平，本年工作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群众满意度高。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困难群众救助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7419.8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3.75%。

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实施以来通过做好城乡困难群众救助服务，加强政策宣传力度，保障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达到了保障民生和维护人民权益的目标。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10872.12万元，执行数10872.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部门2024年度总体运行良好，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群众满意度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季度及半年支出进度不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预算支出计划，在预算制定和执行过程中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确保需要和目标的协调，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雁塔区民政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已完成	810.82	810.82	0	810.82	810.82	0	—	100%	—
	项目支出	低保、特困、残疾人两补、儿童福利、铁路伤残民兵等	已完成	10061.3	10061.3	0	10061.3	10061.3	0	—	100%	—
	金额合计			10872.12	10872.12	0	10872.12	10872.12	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城市和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应报尽保” 2、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应保尽保、应救尽救，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3、其他民政资金用于保障民政对象及时足额供应到位； 4、保证各类民政机构正常运转，按需保障各类对象的业务需求； 5、以兜底保障为基础，不断深化城乡一体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6、以破解“养老难”为牵引，健全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1、保障城市和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应报尽保”； 2、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应保尽保、应救尽救，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3、其他民政资金用于保障民政对象及时足额供应到位； 4、保证各类民政机构正常运转，按需保障各类对象的业务需求； 5、以兜底保障为基础，不断深化城乡一体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6、以破解“养老难”为牵引，健全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异地离退休人数			2人	2人		2	2		
			孤儿人数			50人	48人		2	2		
			城乡特困供养人数			300人	291人		3	3		
			城乡低保人数			2075人	2053人		3	3		
			撤队退养人数			2人	2人		2	2		
			残疾人补助人数			5000人	4856人		3	2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覆盖率	政策执行覆盖率			100%	100%		5	5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项目执行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基本支出发放时间			2024年	2024年		5	5		
			项目支出发放时间			2024年	2024年		5	5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金额			810.82万元	810.82万元		5	5		
			项目支出金额			10061.3万元	10061.3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对象知晓率			≥95%	100%		10	10		
			推动社会救助体系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90%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3年	≥3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六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民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28.27万元，执行数328.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根据民政工作具体要求，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杜绝资金浪费情况。

2.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72.24万元，执行数1572.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根据临时救助资金项目工作要求，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杜绝资金浪费情况。

3.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9.38万元，执行数289.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根据城乡特困救助资金项目工作要求，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杜绝资金浪费情况。

4.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11.63万元，执行数511.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根据残疾人救助工作要求，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杜绝资金浪费情况。

5.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高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340.39万元，执行数334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根据城乡老人社会保障制度工作要求，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杜绝资金浪费情况。

6. 养老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77.97元，执行数1377.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根据养老服务资金项目工作要求，把握科学合理原则，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杜绝资金浪费情况。

# 区级民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民政管理事务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08	328.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08	265.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63.19	63.1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业务经费完成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指标	民政管理事务费用	265.08万元	328.27万元	10	9	使用部分上年结转资金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民政项目的保障作用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1572.24	1572.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1077.5	107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494.74	494.7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民生、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城乡低保标准740元/人/月，人均补差872元，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	2075人	2098人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费用	1077.5万元	1572.24万 元	10	8	使用较多上年专项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100%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低保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 区级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	289.38	289.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	244.33	244.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45.05	45.0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解决城乡特困人员突出困难、满足其基本需求为目标，坚持托底供养、属地管理、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社会参与等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城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以解决城乡特困人员突出困难、满足其基本需求为目标，坚持托底供养、属地管理、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社会参与等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城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城乡特困人数	300人	303人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救助费用	244.33万元	289.38万元	10	9	使用部分上年结转 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城乡特困人员生活 水平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特困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511.63	511.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	442.27	442.2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69.36	69.3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办发[2016]66号文件，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8岁以下110元/人月，18岁以上60元/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级残疾120元/月，二级残疾80元/月，区民政局按季度直接发至个人账户。根据西综办发[2016]10号，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200元/人月，由民政局按半年发到各街办，街办发至个人账户。			根据市政办发[2016]66号文件，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8岁以下110元/人月，18岁以上60元/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级残疾120元/月，二级残疾80元/月，区民政局按季度直接发至个人账户。根据西综办发[2016]10号，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200元/人月，由民政局按半年发到各街办，街办发至个人账户。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困难残疾人及重度残疾人 人数	5000人	5025人	10	10	
		质量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 指标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总 费用	442.27万元	511.63万元	10	9	使用部分上年结 转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困难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 ，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40.39	3340.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340.39	3340.3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城乡老人社会保障制度，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况。				全市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资金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高龄老人发放人数	≥85000	≥85000	10	10	
		质量 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高龄补贴总费用	3340.39万 元	3340.39万 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 况	100%	100%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养老服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0	1377.97	1377.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11.95	311.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1066.02	1066.0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发【2021】98号、市民发【2018】224号、市民发【2018】223号、雁政发【2016】3号文件依据： 1、持续为老年人开展生活照料等服务；确保老年人基本权益得到保障、基本要求得到满足。 2、符合政府对民生需求的重视和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				市民发【2021】98号、市民发【2018】224号、市民发【2018】223号、雁政发【2016】3号文件依据： 1、持续为老年人开展生活照料等服务；确保老年人基本权益得到保障、基本要求得到满足。 2、符合政府对民生需求的重视和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对养老机构补助	≥1家	≥1家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养老服务项目总费用	1377.97万 元	1377.97万 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100%	100%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100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城乡低保、特困等13个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8003.43万元。

1. 养老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77.97万元，执行数1377.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9.38万元，执行数289.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340.39万元，执行数334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4.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72.24万元，执行数1572.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5. 民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28.27万元，执行数328.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6.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11.63万元，执行数511.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7.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7万元，执行数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

数9.58万元，执行数9.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9. 其他优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14万元，执行数15.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0. 临时救助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14万元，执行数26.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3.24万元，执行数63.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0.23万元，执行数180.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3. 社会福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2.22万元，执行数232.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 区级养老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77.97	1377.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11.95	311.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1066.02	1066.0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发【2021】98号、市民发【2018】224号、市民发【2018】223号、雁政发【2016】3号文件依据： 1、持续为老年人开展生活照料等服务；确保老年人基本权益得到保障、基本要求得到满足。 2、符合政府对民生需求的重视和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				市民发【2021】98号、市民发【2018】224号、市民发【2018】223号、雁政发【2016】3号文件依据： 1、持续为老年人开展生活照料等服务；确保老年人基本权益得到保障、基本要求得到满足。 2、符合政府对民生需求的重视和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对养老机构补助	≥1家	≥1家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养老服务项目费用	1377.97万 元	1377.97万 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100%	100%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	289.38	289.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	244.33	244.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45.05	45.0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解决城乡特困人员突出困难、满足其基本需求为目标，坚持托底供养、属地管理、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社会参与等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城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以解决城乡特困人员突出困难、满足其基本需求为目标，坚持托底供养、属地管理、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社会参与等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城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城乡特困人数	300人	303人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救助费用	244.33万元	289.38万元	10	9	使用部分上年结转 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城乡特困人员生活 水平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特困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老龄卫生健康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40.39	3340.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340.39	3340.3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城乡老人社会保障制度，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况。			全市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资金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高龄老人发放人数	≥85000	≥85000	10	10	
		质量 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高龄补贴费用	3340.39万 元	3340.39万 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 况	100%	100%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1572.24	1572.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1077.5	107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494.74	494.7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民生、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城乡低保标准740元/人/月，人均补差872元，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	2075人	2098人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 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费用	1077.5万元	1572.24万 元	10	8	使用较多上年专项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低保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 区级民政管理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管理事务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08	328.27	328.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08	265.08	265.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63.19	63.1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业务经费完成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 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 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指 标	民政管理事务费用	265.08万元	328.27万元	10	9	使用部分上年结转 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局里各项业务经费，按实际用途拨付使用，高效合规，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发展。	100%	100%	20	2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对民政项目的保障作用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分 )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511.63	511.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	442.27	442.2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69.36	69.3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办发[2016]66号文件，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8岁以下110元/人月，18岁以上60元/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级残疾120元/月，二级残疾 80元/月，区民政局按季度直接发至个人账户。根据西综办发[2016]10号，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200元/人月，由民政局按半年发到各街办，街办发至个人账户。				根据市政办发[2016]66号文件，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8岁以下110元/人月，18岁以上60元/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级残疾120元/月，二级残疾80元/月，区民政局按季度直接发至个人账户。根据西综办发[2016]10号，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200元/人月，由民政局按半年发到各街办，街办发至个人账户。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困难残疾人及重度残疾人 人数	5000人	5025人	10	10	
		质量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 指标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费用	442.27万元	511.63万元	10	9	使用部分上年结 转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困难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 ，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	5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	5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农村离任村干部补贴，保障基层政权建设。				按时发放农村离任村干部补贴，保障基层政权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农村离任村干部人数	320人	310人	10	10	
		质量 指标	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0	20	
		成本 指标	项目总费用	110	57	10	9	机构改革，下半年业务已划转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层政权，维护社会稳定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8	9.58	9.5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8	9.58	9.5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落实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各项政策。			全面落实异地离退休职工退休费各项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人数	2人	2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按月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指标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费用	9.58万元	9.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异地离退休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其他优抚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优抚支出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15.14	15.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9.14	9.1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铁路伤残民兵补助资金。			用于发放铁路伤残民兵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铁路伤残民兵人数	30人	30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5	15	
		成本指标	铁路伤残民兵补助费用	6	15.14	10	10	部分使用上级专款支出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临时救助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支出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26.14	26.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26.14	26.1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妥善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兜住民生底线、发挥临时救助救急解难的重要作用。				妥善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兜住民生底线、发挥临时救助救急解难的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同一事由最高可救助	≤两次	≤两次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进度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5	15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费用	3万元	26.14万元	10	9	使用较多上级专款支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其他城市生活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	63.24	63.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	13.3	1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49.94	49.9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撤队转户人员退养金、教育资助、慰问等。				用于发放撤队转户人员退养金、教育资助、慰问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教育资助人数	40人	40人	10	10	
			退养人数	2人	2人	10	10	
		质量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 指标	救助费用	13.3万元	63.24万元	10	9	使用较多上级专款支付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 区级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23	180.23	180.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23	180.23	180.2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困难群众及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用于发放困难群众及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	2075人	2098人	5	5	
			城乡特困人数	300人	303人	5	5	
			同一事由最高可救助	≤两次	≤两次	5	5	
			孤儿人数	42人	42人	5	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费用	180.23万元	180.2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苦难群众生活水平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社会福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							
主管部门	区委、区政府			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32.22	232.22	232.22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22	232.22	232.22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儿童生活补助费；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健全完善困难群众殡葬、惠民殡葬、节地生态葬奖补政策，按照“公平、公正、公开、自愿申请”的原则减轻群众办丧负担，推动殡葬改革工作健康发展。			全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儿童生活补助费；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健全完善惠民群众丧葬负担，困难群众丧葬、惠民殡葬、节地生态安葬奖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困难群众殡葬、惠民殡葬、节地生态葬奖补	30人	32人	10	10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42人	42人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进度	1-12月	1-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福利费用	232.22万元	232.22万元	10	10	
			推动殡葬改革工作健康发展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居民生活和谐稳定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养老服务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所附报告《2024养老服务项目支出综合报告》。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526877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81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57.8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69.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76.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057.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0,872.1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7</b>	<b>10,872.12</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48.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648.38
<b>总计</b>	<b>30</b>	<b>13,520.49</b>	<b>总计</b>	<b>60</b>	<b>13,520.49</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72.12	10,872.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9.35	5,369.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56.49	956.49						
2080201	行政运行	416.90	416.9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11.32	211.3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8.27	328.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44	14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0	6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	47.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	9.58						
20808	抚恤	15.14	15.1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14	15.14						
20810	社会福利	1,610.19	1,610.19						
2081001	儿童福利	68.68	68.68						
2081004	殡葬	83.03	83.03						
2081006	养老服务	1,377.97	1,377.9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51	80.5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1.63	511.6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1.63	511.6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72.24	1,572.2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39.64	1,539.64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9	32.5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0	临时救助	26.14	26.1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80	1.8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34	24.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89.38	289.3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6.90	286.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8	2.4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24	63.2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3.24	63.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7	180.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7	18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6.56	3,376.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7	3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2	2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5	13.45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40.39	3,340.39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40.39	3,340.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4	6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4	6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4	68.34						
229	其他支出	2,057.87	2,057.87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80.30	180.3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1.87	141.87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38.43	38.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77.57	1,877.5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77.57	1,877.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72.12	810.82	10,06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9.35	706.30	4,663.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56.49	571.22	385.27			
2080201	行政运行	416.90	416.9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11.32	154.32	5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8.27		328.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44	134.85	9.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0	6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	47.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		9.58			
20808	抚恤	15.14		15.1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14		15.14			
20810	社会福利	1,610.19		1,610.19			
2081001	儿童福利	68.68		68.68			
2081004	殡葬	83.03		83.03			
2081006	养老服务	1,377.97		1,377.9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51		80.5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1.63		511.6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1.63		511.6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72.24		1,572.2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39.64		1,539.64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9		32.5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0	临时救助	26.14		26.1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80		1.8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34		24.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89.38		289.3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6.90		286.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8		2.4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24		63.2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3.24		63.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7	0.23	180.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7	0.23	18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6.56	36.17	3,34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7	3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2	2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5	13.45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40.39		3,340.39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40.39		3,340.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4	6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4	6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4	68.34				
229	其他支出	2,057.87		2,057.87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80.30		180.3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1.87		141.87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38.43		38.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77.57		1,877.5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77.57		1,877.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81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57.8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69.35	5,369.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76.56	3,376.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34	6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57.87		2,057.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0,872.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0,872.12	8,814.25	2,057.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合计</b>	32	10,872.12	<b>合计</b>	64	10,872.12	8,814.25	2,05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814.25	810.82	8,00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9.35	706.30	4,663.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56.49	571.22	385.27
2080201	行政运行	416.90	416.9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11.32	154.32	5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8.27		328.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44	134.85	9.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0	6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	47.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		9.58
20808	抚恤	15.14		15.1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14		15.14
20810	社会福利	1,610.19		1,610.19
2081001	儿童福利	68.68		68.68
2081004	殡葬	83.03		83.03
2081006	养老服务	1,377.97		1,377.9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51		80.5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1.63		511.6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1.63		511.6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72.24		1,572.2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39.64		1,539.64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9		32.59
20820	临时救助	26.14		26.14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80		1.8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34		24.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89.38		289.3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6.90		286.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8		2.4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24		63.2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3.24		63.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7	0.23	180.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47	0.23	18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6.56	36.17	3,34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7	3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2	2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5	13.45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40.39		3,340.39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340.39		3,340.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4	6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4	6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4	6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2.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0.60	30201	办公费	19.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6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6.3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8.2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5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2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4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0.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6.69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46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6.48			公用经费合计				4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7.87	2,057.87		2,057.87	
229	其他支出		2,057.87	2,057.87		2,057.87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80.30	180.30		180.3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1.87	141.87		141.87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38.43	38.43		38.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77.57	1,877.57		1,877.5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77.57	1,877.57		1,877.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预算调增数-预算调减数。

## 第五部分 附 件

# 养老服务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伴随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作为国家战略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2024年雁塔区养老服务项目延续党的二十大及“十四五”规划要求，紧扣“9073”养老模式（90% 居家养老、7% 社区养老、3% 机构养老），以夯实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基础为核心，持续推进“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助力满足辖区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养老需求。项目实施依据《西安市民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项目申报指南(2025版)的通知》(市民发〔2025〕21号)等政策文件，确保与市级养老服务发展方向保持一致。

### (二) 项目实施情况

#### 1. 申请条件

延续往年标准，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老年人助餐点等申报主体需符合市级文件规定的资质、运营规模、服务能力等要求，确保补助对象精准。

#### 2. 实施步骤

由区民政局统一组织申报材料收集，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评估验收，街道协助审核；验收合格后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市民政局申请市级补助资金；市民政局完成抽查审核与公示，联合市财政局下达资金

后，区财政局下拨资金至区民政局后，区民政局及时拨付至相关单位。2024年进一步优化流程，依托市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申报，进行数据抓取，范围涵盖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助餐点等服务，不断提升申报资料的数据真实性、可靠性。

###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4年养老服务专项资金列支1377.97万元，财政资金使用率100%，资金支付做到和资金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

### （四）项目绩效目标

补齐我区养老服务工作短板，基本养老服务有效强化，基本建成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具有雁塔特色的养老服务样板。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完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优化财政预算编制，为2025年资金绩效目标申报提供依据；全面掌握2024年项目进展、资金使用及产出效益，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升资金使用规范性与有效性；强化相关单位绩效意识、成本意识，推动“预算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落地。

#### 2. 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对象：2024 年度雁塔区养老服务项目。

范围：项目资金管理、申报验收流程、服务设施建设运营、服务供给效果等全流程。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评价原则

客观公正原则：基于实际数据与实地调研，避免主观臆断；科学规范原则：采用标准化指标与方法，确保评价过程可追溯；注重实效原则：聚焦项目实际效益，突出问题导向与改进方向。

### 2.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站等养老服务项目建设情况		100%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养老服务设施运行良好率		≥ 90%
	时效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财政支出金额		1377.97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区基本养老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及政策知晓率	有效提升
-------	-----------	--------------	------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证验收评估工作的专业性，区民政局聘请西安惠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为第三方评估验收机构，负责全区养老服务项目申报工作验收，并要求在评估结束后及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验收工作组制定了详细的评审工作实施方案，对验收检查标准、协调机制、实施计划、方法、特殊情况处理办法等问题做了详细的规定，验收检查工作规范有序进行打好了基础。验收检查过程中工作组专家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指标内容落实评估要点。同时，在验收过程中，对于养老服务站运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工作组专家给予被评估方意见与建议，以评促建，促进养老服务质量和提升。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为确保验收评估工作的专业水准，雁塔区民政局委托西安惠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作为第三方评估验收机构，承担全区养老服务项目申报工作的验收任务，并明确要求该机构在评估工作结束后，及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验收工作组已提前制定详尽的评审工作实施方案，对验收检查标准、协同机制、实施步骤、操作方法及特殊情况应对办法等核心内容作出明确规定，为验收检查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验收检查实施过程中，工作组专家严格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及既定评价指标，逐项落实评

估要点，确保评估流程与结果的严谨性。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量化评分与定性分析，2024年雁塔区养老服务项目严格遵循国家及市级政策要求，项目决策科学、实施流程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圆满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全年新建提升25个社区养老服务站及10个助餐点，建成家庭养老床位20张。大力推动区-街-社区三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为居家老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等贴心服务，让老人在家中也能享受高品质的养老生活。依托社区，丰富老年生活。依托连锁化、专业化社会组织运营社区养老服务站，充分发挥社区养老依托作用，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文化娱乐等服务，让老年人的生活更加充实。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紧扣“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及西安市“十四五”养老服务规划，依据市民发〔2025〕21号等文件实施，与雁塔区老年群体需求高度契合，立项合规性强。

###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率100%，支付凭证完整，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拨付”原则执行，无挪用、截留等问题，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

实施流程合规：申报验收由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确保专业性；公示流程完整，监督举报渠道畅通；市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录入及时，运营数据可追溯。

### （三）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完成：新建社区养老服务站 25 个（目标 25 个，完成率 100%）；运营社区服务站 71 个（目标 71 个，完成率 100%）、运营农村幸福院 1 个（目标 1 个，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达标：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无错补、漏补）；养老服务设施运行良好率 90%以上；服务投诉处理满意率 100%。

时效指标达标：市级补助资金下达后已及时拨付至机构，区级配套资金同步到位，发放及时性 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显著：新建社区养老服务站 25 个，运营社区服务站 71 个、运营农村幸福院 1 个，为有需求的老人提供了助浴、助洁、助急、精神慰藉等服务，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服务供给多元化：为全区 2.8 万余老年人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险共计 56 万元。为 1000 户特殊困难家庭免费装配智能活动及火情高温监测系统，增强居家保障。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雁塔区在养老服务方面多向发力，加快构建养老服务体系，但与全区老年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社会认识程度不够。养老服务业投资主体单一，资金投入不足。且社会养老仍以家庭为主，大多数老年人尚未形成选择机构养老或社区生活照料的自觉意识，机构床位和日

间照料床位空置率较高。

二是养老服务统筹规划仍有不足。受到建设年限及场地面积的限制，各社区基础硬件设施有差距。特别是中心街办，存在养老用房面积不够或无养老用房的情况。

三是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缺失，专业化水平低。护理员岗位工作繁重、责任重大、待遇不高等问题导致队伍流动性强，复合型的管理人员不足，医护、康复、心理、社工等专业技术人才匮乏。

## 六、下一步打算

下一步，雁塔区养老服务工作将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为主线，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老年人急难愁盼和养老服务短板弱项，全面深化新时代养老服务改革发展，加快推动养老服务从“有”向“优”提质升级。通过多角度谋划，全方位发力，多部门协同，坚持以标准化建设为抓手，奋力谱写雁塔养老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西安市雁塔区民政局

2025年11月3日